

石狮市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狮发改审〔2023〕95号

石狮市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学校教学设备灾后恢复建设项目建设建议书的批复

石狮市教育局：

你单位报来《关于审批学校教学设备灾后恢复建设项目建设建议书的函》及有关文件收悉。经研究，原则同意学校教学设备灾后恢复建设项目建设书，现将有关事项批复如下：

一、项目名称：学校教学设备灾后恢复建设项目。

二、项目业主：石狮市教育局。

三、建设地点：石狮市。

四、建设内容及规模：全市受灾的学校进行多媒体、计算机教室、录播室等教学设备的更改及建设。

五、总投资及资金来源：项目总投资匡算3000万元。资金

由项目业主多渠道筹措解决。

石狮市发展和改革局

2023 年 11 月 10 日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泉州市发改委，石狮市人民政府办公室、自然资源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泉州市石狮生态环境局。

石狮市发展和改革局

2023 年 11 月 10 日印发
